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目標集團之業務發展

目標集團之歷史可追溯至二十世紀九十年代，當時胡先生收購中國城建及宏盛建設以在中國福建省從事水電設施安裝工程施工。中國城建於一九九五年註冊成立並在福建省開始住宅建築工程。經過發展，目標集團已成功打造「宏盛」品牌，並將其本身塑造為中國建築業之高水準建築公司。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業務發展之主要成就及里程碑：

一九九五年	於一九九五年十月，胡先生為收購宏盛建設於香港註冊成立中國城建。
一九九六年	宏盛建設被中國城建收購。 宏盛建設獲得建築水衛和電氣設備安裝二級資質。
一九九七年	宏盛建設之業務擴張至包括福建省之房屋建築工程。
二零零二年	宏盛建設取得二級資質。
二零零五年	宏盛建設初次擴張至福建省外，於南京開展建築項目，自此在中國其他省份開拓業務。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房屋建築工程。
二零零七年	宏盛建設獲提名為福建省百強建築企業之一。目標集團之收益首次超過人民幣700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宏盛建設根據GB/T 19001-2000及ISO 9001:2000首次獲授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及根據GB/T 24001-2004及ISO 14001:2004標準首次獲授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二零零九年	宏盛建設取得房屋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一級）資質。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二零一一年	宏盛建設獲評為福建省施工總承包商30強之一。
二零一二年	宏盛建設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70百萬元。宏盛建設獲認可為二零一二年福建省建築業企業信用評價AAA級信用企業。
二零一三年	宏盛建設獲提名為中國百強施工企業之一。
二零一五年	宏盛建設獲授二零一五年度福建省建築業龍頭企業、二零一五年度第一批「榕城杯」優質工程項目及二零一五「金築獎」－中國建築業優秀施工企業獎項。
二零一六年	宏盛建設取得一級總承包資質及獲授二零一六年度福建省建築業龍頭企業及二零一六「金築獎」－全國建築業優秀施工單位獎項。
二零一七年	宏盛建設獲授二零一六年度福建省「閩江杯」第一批優質工程獎以及二零一六年度第一批「榕城杯」優質工程項目。
二零一八年	宏盛建設獲授二零一七年度全國優秀施工企業獎項。
二零一九年	宏盛建設獲授二零一八年度第一批「榕城杯」優質工程項目。

目標集團之公司歷史

下文載列目標集團各成員公司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的公司發展。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目標集團的投資控股公司。目標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1.00美元之單一類別股份。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按面值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以換取現金。自其註冊成立起，目標公司一直為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城建

目標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城建於一九九五年十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於其註冊成立時，中國城建分別向兩名獨立第三方（作為初始認購人）各自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入賬列作繳足，代價為1.00港元。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中國城建向胡先生配發及發行7,999股股份。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八日，其中一名上述初始認購人向胡先生轉讓其於中國城建之股份。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八日，胡先生擁有中國城建之80%權益。

經過一系列股份轉讓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城建由胡先生全資擁有，而胡先生持有該公司10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中國城建通過特別決議案將其股本自100,000,000港元削減至26,000,000港元及74,000,000股股份遭註銷。因此，胡先生於中國城建持有26,000,000股股份。

根據賣方與胡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七日訂立之股份互換協議，目標公司按照賣方指示自胡先生收購中國城建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999股賣方股份予CNCCG Holdings，入賬列作繳足，作為代價及交換。因此，中國城建成為目標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自其註冊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城建一直為投資控股公司。

中宏投資

中宏投資為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日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最初註冊資本為1,000,000港元，已獲悉數繳足。於其註冊成立時，中宏投資由中國城建全資擁有。中宏投資之經營範圍包括投資諮詢、企業管理諮詢、商務信息諮詢、財務諮詢、企業營銷策劃、物業管理。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四日，隨著引入新股東，即宏盛建設，中宏投資成為中外合資企業。中宏投資之註冊資本由1,000,000港元增至3,000,000港元，已獲悉數繳足。於完成增資後，中宏投資之股權如下：

股東	出資 (港元)	概約股權
宏盛建設	2,000,000	66.7%
中國城建	1,000,000	33.3%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宏盛建設與中國城建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宏盛建設同意向中國城建轉讓於中宏投資的66.7%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轉讓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獲中國主管政府部門批准並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於中國主管政府部門登記。據錦天城告知，有關轉讓屬依法妥當完成。因此，中宏投資成為外商獨資企業及中國城建的全資附屬公司。

自其註冊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宏投資尚未開展任何業務。

宏盛建設

宏盛建設為於一九九四年八月十日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最初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00,000元，已獲悉數繳足。於其註冊成立時，宏盛建設乃由一名獨立第三方（「甲方」）全資擁有。宏盛建設之經營範圍包括房屋建築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裝修裝飾工程、機電工程、鋼結構工程、土石方工程等各類工程項目總承包和工程項目管理；工程造價諮詢及園林綠化施工。

於一九九六年二月十日，甲方與中國城建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甲方同意向中國城建轉讓於宏盛建設的全部股權，代價為1,860,000港元。據錦天城告知，有關轉讓屬依法妥當完成。因此，宏盛建設成為由中國城建全資擁有。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經過一系列股權轉讓及注資後，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宏盛建設之股權如下：

股東	出資 (人民幣元)	概約股權
中國城建	31,651,900	18.6%
中宏投資	138,348,100	81.4%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宏盛建設之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7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300,000,000元，已獲悉數繳足。於完成增資後，宏盛建設之股權如下：

股東	出資 (人民幣元)	概約股權
中國城建	31,651,900	10.6%
中宏投資	268,348,100	89.4%

宏盛建設為目標集團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其主要從事物業及工程項目之管理及承包工程。

長盛技術

長盛技術為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最初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元，已獲悉數繳足。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長盛技術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000,000元增至人民幣50,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獲悉數繳足。自其註冊成立以來，長盛技術一直由宏盛建設全資擁有。長盛技術之經營範圍包括建築技術研究開發以及新型建材及環保建材研發以及工程項目管理。

自其註冊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長盛技術尚未開展任何業務。

宏盛監理

宏盛監理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最初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獲悉數繳足。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宏盛監理一直由宏盛建設全資擁有。宏盛監理之經營範圍包括房屋建築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通信工程、機電工程的監理。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自其註冊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宏盛監理尚未開展任何業務。

鼎盛設計

鼎盛設計為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最初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已獲悉數繳足。自其註冊成立以來，鼎盛設計一直由宏盛建設全資擁有。鼎盛設計之經營範圍包括建築工程設計；城市規劃設計；市政園林；綠化景觀工程及設計、室內設計。

自其註冊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鼎盛設計尚未開展任何業務。

宏盛實業

宏盛實業為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最初註冊資本為10,000,000美元，將於二零三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繳足。隨後，5,000,000美元註冊資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繳足及剩餘5,000,000美元註冊資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繳足。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宏盛實業一直由中國城建全資擁有。宏盛實業之經營範圍包括環保、節能新材料研發及新能源和高新技術開發。

自其註冊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宏盛實業尚未開展任何業務。

中宏盛建築

中宏盛建築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最初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5,000,000元，將於二零二八年一月八日前獲悉數繳足。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中宏盛建築一直由宏盛建設全資擁有。中宏盛建築之經營範圍包括房屋建築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室內外裝飾裝修工程、園林景觀工程、機電工程、鋼結構工程、土石方工程設計與施工。

自其註冊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宏盛建築尚未開展任何業務。

傲盛商業

傲盛商業為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最初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元，將於二零四九年九月三十日前獲悉數繳足。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傲盛商業一直分別由宏盛實業及宏盛建設擁有70%及30%。傲盛商業之經營範圍包括物業管理、裝修裝飾工程及廣告諮詢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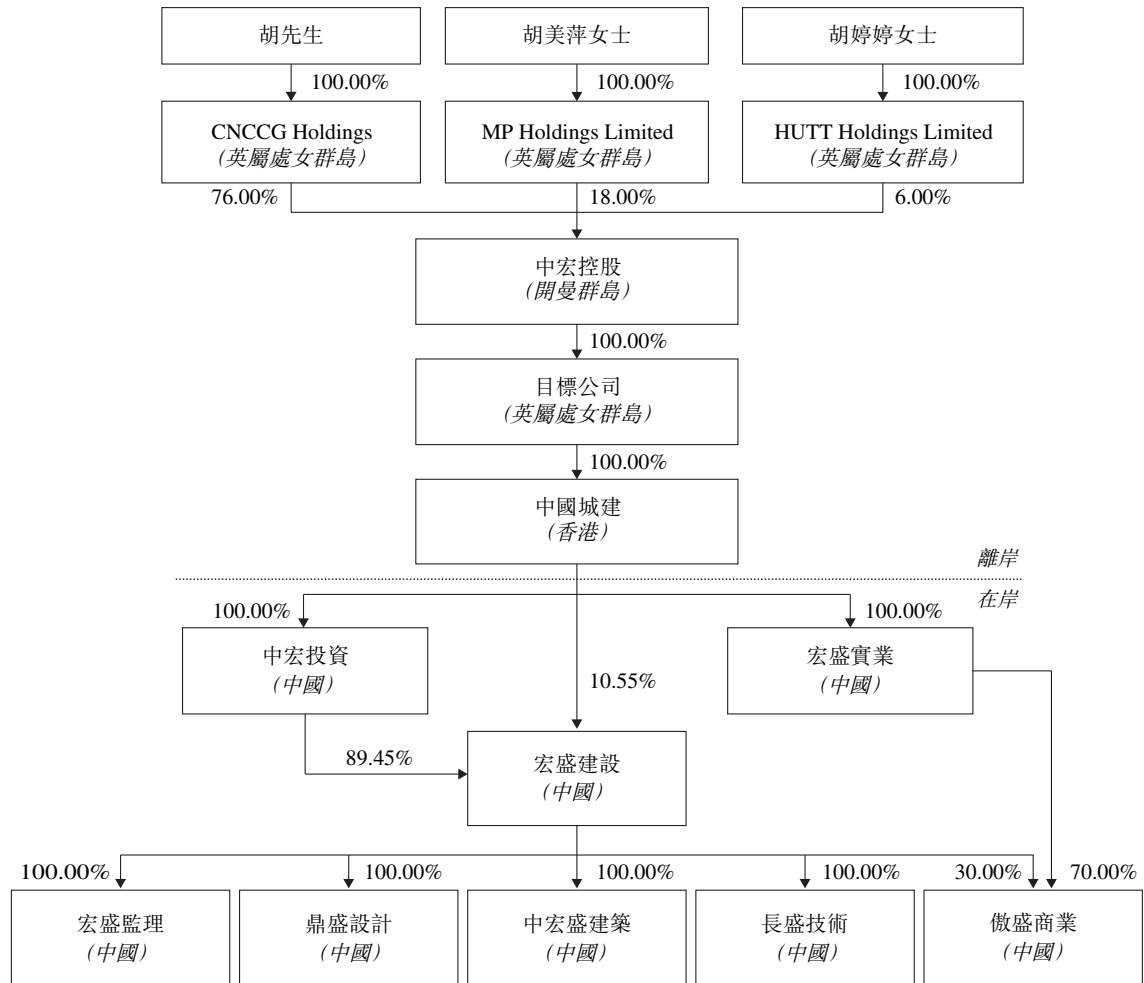
自其註冊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傲盛商業尚未開展任何業務。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目標集團之公司架構

(i) 於收購事項之前

下列圖表載列緊接收購事項前目標集團之公司及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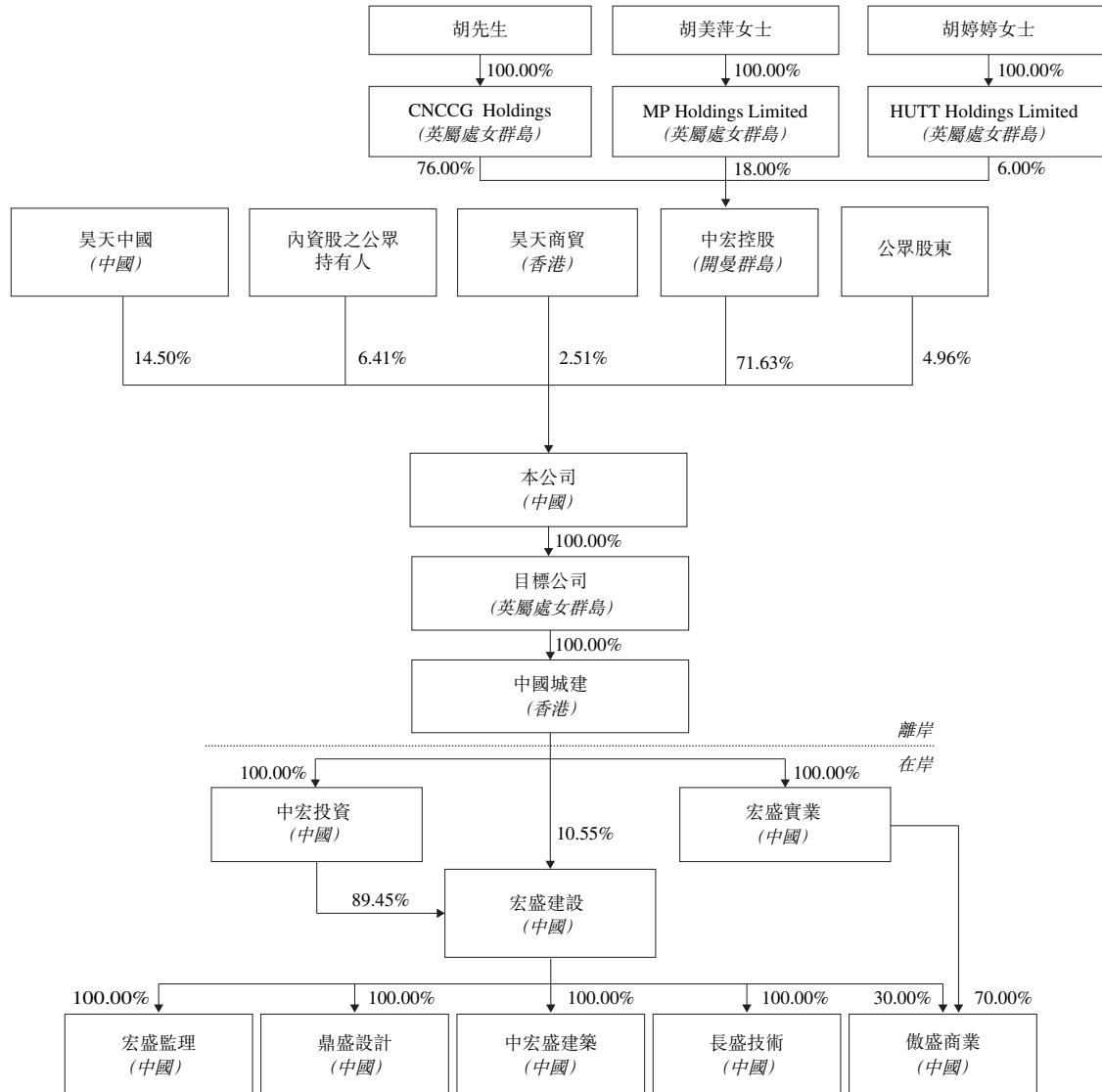


附註：上述圖表的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ii) 於收購事項之後

下列圖表載列緊隨收購事項後目標集團之公司及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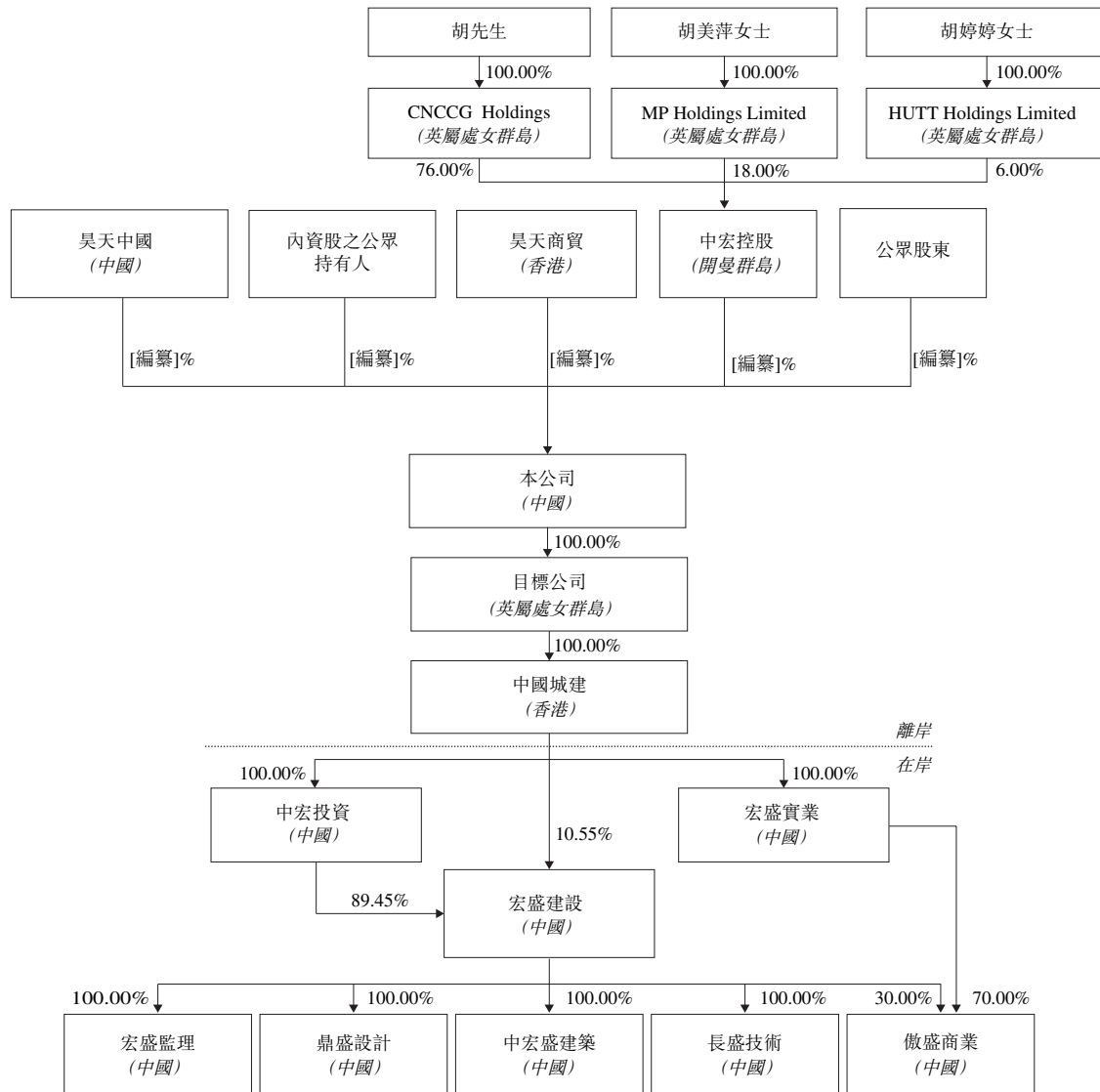


附註：上述圖表的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iii) 於配售事項之後

下列圖表載列緊隨配售事項後目標集團之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上述圖表的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併購規定

有關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之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監管概覽」一節「有關外國投資者併購的法律及法規」一段。

根據併購規定，外國投資者於以下情況須取得必要的批准：(i)收購境內企業的股權，使該境內企業轉變為外商投資企業；(ii)認購境內企業增資，使該境內企業轉變為外商投資企業；(iii)成立外商投資企業，並通過該企業購買境內企業的資產且運營該等資產；或(iv)購買境內企業的資產，並於其後以該等資產投資成立外商投資企業。併購規定（其中包括）旨在進一步規定，境內公司、企業或自然人以其在境外合法註冊成立或控制的公司名義併購與其有關聯關係的境內公司，應報商務部審批。

同時，根據商務部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八日頒佈的《外商投資準入管理指引手冊》，不論(i)境內股東與外國投資者是否有關聯；或(ii)外國投資者為現有股東或新投資者，併購規定並不適用於境內股東向外國投資者轉讓已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權。

此外，由於已獲得根據與目標集團之重整及本節所載目標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股權轉讓及註冊資本之任何變動有關之中國法律法規於所有重大方面所規定的所有必要批准、許可證及牌照，且目標集團之重整於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所有適用中國法律法規，以及目標集團收購中國附屬公司並不屬併購規定所訂明有關收購特殊目的公司的範圍內，錦天城認為，目標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毋須就[編纂]獲商務部批准。

目標集團之歷史及架構

第37號通知

有關第37號通知之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監管概覽」一節「外幣兌換」一段。

第37號通知規定，中國個人居民（「**中國居民**」）須在其向為進行投資或融資而直接成立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離岸特殊目的公司**」）注入資產或股權前，向當地國家外匯管理局分支機構辦理登記手續。在初始登記後，倘基本資料（包括（其中包括）中國居民股東、名稱或經營年期）出現變動或重大事宜（包括（其中包括）增資或減資、股權轉讓或置換、合併或分立）出現變動，離岸特殊目的公司須及時就該等變動完成登記手續。

未能遵守第37號通知的登記手續可能導致處罰及制裁，包括對離岸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向其海外母公司分派股息的能力加以限制。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國家外匯管理局刊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此通知以境外直接投資（「**境外直接投資**」）及離岸直接投資（「**離岸直接投資**」）於合資格銀行的登記手續取代其於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登記手續，再由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當地分支機構對該等銀行進行間接監察。根據第37號通知進行的登記屬境外直接投資類別，故此須於上述有關合資格銀行辦理登記手續。此外，此通知取消境外再投資外匯備案。境內投資者設立或控制的境外企業在境外再投資設立或控制新的境外企業無需再辦理外匯備案手續。

由於胡先生為澳洲永久性居民且彼已貢獻其海外資產或於離岸特殊目的公司之股權，錦天城認為，此舉並不屬於第37號通知之外匯登記規定之範圍。